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因开展日常 经营活动的需要,预计2023年度与关联方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 州控股")全年关联交易总额不高于人民币90,000万元,其中销售商品额度为人 民币80.000万元, 采购商品额度为人民币10,000万元。

本次预计日常经营关联交易已经2022年12月14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 次会议审议通过,除关联董事郭为先生回避表决外,其他六位非关联董事全部表 决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该关联交易事项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2023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 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 价原则	2023 年预计 金额	2022 年截至披露 日实际发生金额 (未经审计)
向关联人 采购	神州控股	采购商品	市场价格	10,000	31,919
向关联人 销售	神州控股	销售商品	市场价格	80,000	48,029

注: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仅针对公司与神州控股在采购和销售端拟发生的部分交 易,2023年还需要根据业务实际需求增加预计额度。

(三)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 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 内容	2022 年 截至披露 日实际发 生金额	2022 年预 计金额	实际发生 额占同类 业务比例 (%)	实际发生 额与预计 金额差异 (%)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 人采购	神州控股	采购商品	31,919	135,100	0. 33%	-76%	2022年2月16日, 2022年10	
向关联 人销售	神州控股	销售商品	48,029	166,600	0. 46%	-71%	月 29 日巨潮资 讯网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与关联方 2022 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交易价格公允、公平、公正。公司在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前,对关联交易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测算,按照与关联方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进行估算。因关联交易受市场与客户需求变化等影响,实际发生总金额与预计总金额存在一定差异,属于正常的经营行为,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影响较小。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 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 差异的说明			公司 2022 年度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的交易,交易价格公允、公平、公正,交易事项符合市场原则,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对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差异的说明符合市场行情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具有合理性,该等差异的出现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 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 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Digital China Holdings Limited

注册资本: 港币 25,000 万元

住所及主要办公地点:香港湾仔告士打道77-79号富通大厦31楼

成立日期: 2001年1月25日

主营业务:大数据产品及方案业务、软件及运营服务业务、传统服务业务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2022年6月30日神州控股的主要财务数据为(未经审计):总资产为港币285.56亿元,母公司股东应占权益为港币97.70亿元,自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实现营业收入港币86.82亿元,本期间盈利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部分为港币2.22亿元。

2.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的规定,公司董事长郭为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其同时任神州控股的董事长,神州控股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因此,本议案中郭为先生作为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3. 履约能力分析

神州控股作为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公司,经营运转正常,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情况良好,以往履约情况良好,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经核查,神州控股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次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日常经营关联交易主要是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采购商品,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并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 利的原则进行交易,定价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具体执 行时,结合数量、付款条件、结算方式等,由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 1.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业务范围,对于公司业务的开展是必要的。本次关联交易的实施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有积极影响。
- 2.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定价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市场化原则,具备公允性,没有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 3. 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开展经营活动的需要,关联交易的实施有利于保障公司业务的持续稳定,预计此类关联交易将持续。日常关联交易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主要业务对关联人形成重大依赖,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了上述关联交易,并发表独立意见:

1.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拟审议的2023年度与神

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体现了公平交易、协商一致的原则,相关业务的开展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没有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董事会审议此项议案时,关联董事应按规定回避表决。同意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进行审议。

2.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该关联交易双方依照"自愿、平等、等价"原则,按照市场价格协商一致而进行,对公司的独立性不会造成损害和影响,对公司经营是有利补充,公司预计的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审议程序合法有效。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公平、合理,未发生损害其他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该关联交易事项。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五日